



窗边

□孙子姍

小时候,我的卧室是家里采光最好的房间。卧室靠着阳台,从阳台外看上去就是我就读的小学。阳台的墙上有一个四四方方的窗户,我的书桌就在窗边。

书桌是红棕色的,印象里很大,坐在中间,双臂伸直也摸不到桌子的边角。我不算邈邈,但也没有那么勤快,乍一看各种东西似乎杂乱地铺满了整个桌面。仔细瞅瞅就会发现,实则每个物件都在它该有的位置。每天精心摆弄书桌上的物件,是我的乐趣之一。

想让大人看见的物件都放在桌面上,不想让父母看见的则被锁在抽屉里。日记本对于那时的我来说,是神圣不可侵犯的,满满当当将一整天的事都誊进日记本后,设好密码放进抽屉里,再加上一把锁。现在想来,那些密码和锁都是多余的,因为本子上记的无非是和同学说的悄悄话,或当天的一些看似新鲜实则普通的小事。

整个小学时光,我都守着这一方窗户,或在窗边大声朗读,或在月光下安静看书,或高歌一曲。我喜欢在窗边对着日月星辰尽情施展想象力,带它们飞过学校,飞向从没去过的地方。窗口连通了我与世界,我通过窗口探寻未知,外面的世界也通过窗口观察我。

后来搬了新家,我的床也挪到了窗边,当我看见自己卧室的那一刻,想到了母亲曾说的话:“你肯定会喜欢你的房间。”事实正如此,全新卧室的床铺是榻榻米,紧挨着窗台,几乎与窗齐平。我从曾经在窗边坐着,变成了可以舒适地躺在窗边。窗户是上下活动的,通常只开上半部分,但倔强的我总喜欢把窗户上下齐开,最大限度地让窗外的风涌入屋内,让所有的感知都能在屋里循环一遍。

我是一个恐高的人,站在高处总是很难抑制内心的胆怯。如今床榻挪到窗边后,我甚至敢把手和脚搭在窗台上。遇上雨天,将手脚伸出窗外,任由风刮雨打,直到狂风大作闪电出现才收回来,已然冰凉至极,却乐此不疲。这窗户仿佛有魔力,我在窗边或与云诉说,或打坐酣睡,恣意享受窗边的风吹草动。

对窗户的情有独钟,很大原因是喜欢被风吹的感觉。夜晚的窗边最令我着迷,因为它能完美实现我的天真想法:在一个晒不到太阳的地方,尽情地吹风,让我的脉搏与大地的呼吸频动。拥有一处自己喜欢的地方,做自己喜欢的事,哪怕只是呆望着天空,却也是自由的。

长大后有了自己的屋子,房间的书桌也是紧靠着窗边的。在上面奋笔疾书,寂静的夜和温柔的风,一如既往地伴着我。

(作者系重庆市丰都县作协会员)



凡尘晓遇

专栏

才华的温度

□李晓

城里的郑先生,算是我的一个忘年交。郑先生有着兵马俑一样的冷酷面容,他这个人似乎有些恃才傲物,大多数人觉得难以接近,更莫说亲近了。郑先生是一个有才华的人,能写锦绣文章,擅奇绝书法,做丰富美食,他还收藏各类古董等。

我有天对郑先生直言不讳地说:“都说你这个人难以接近,如果你觉得我配不上做你的朋友,直说罢了,我不会伤心。”或许我的一句话戳中了郑先生的软肋,他那天站起身来说:“哪里!哪里!”语气很柔软,笑容很柔和。与郑先生一路交往下来,发现他并不是那种不近人情之人。与他交往,没有利益的盘算,没有精神的负担,没有患得患失的战战兢兢担惊受怕。

走近郑先生,我才懂得他寡言背后对世态人心的洞悉。有一天他对我说:“当我沉默时,我是充实的,一旦开口,我就觉得空虚。”郑先生说,这是鲁迅说的。我对郑先生愈发敬重仰慕起来。那年郑先生去世后,我流下一行清泪,也算配得上他那清白高洁的一生。

有天半夜醒来,清点这些年来交往的朋友,发现其中不少都是艺术圈里的人。这些人,是一群各有才华的人。

但我也发现,每到节日来临,每当我遇到生活的难关需要人陪伴时,却很少与这些有才华的朋友发生交集。我突然想明白了,这些有才华的朋友,他们大多性格倔强独立,缺少人间烟火里的贴心亲近。如果是出门喝顿大酒,吹它个上天入地,他们是最好的选择。但与他们交往,还是缺乏一点接地气。

一些人把才华比作金子,可金子的光芒灼灼刺眼,也让人不由得要躲避,抵达不了人心。一些人把才华比作埋在地底的煤,一旦熊熊燃烧,反倒让人世温暖。

我结识了不少有才华的人,起初是景仰,甚至崇拜。可后来发现,这些人其实有很多人性的弱点,在他们身上得到了集中爆发和体现。

那些有才华的人,明白自己的局限以后,同自己的人性弱点作激烈搏斗。可有的人却倒在了才华的大墙下,是他们自己把墙推倒了。古今中外,有很多艺术家,他们用才华点

亮了这个世界,也用才华把自己活活埋葬。

才女作家张爱玲,薄凉飘摇一生。在我的记忆里,她给我留下最美好的一幕,还是当年她爱着胡兰成时,单薄的身子,穿过暴风雪的街头,去为胡兰成买早点。胡兰成最喜欢吃的早点是豆腐脑。那年,爱情袭心的张爱玲起早去为心爱的人买豆腐脑,而胡兰成还躺在被窝里。然而正如她所说,这世上没有一样感情不是千疮百孔的,她的爱情,最终只是一种幻觉。当胡兰成拿着她给他的一笔钱去寻找新欢时,张爱玲凄凄地问:“你不是说要让我现世安稳吗?”胡兰成鄙夷地一笑:“世间都荒芜了,哪有现世安稳?”

萧红与萧军,两个才华横溢的人,最初似有倾城之爱,最终却以一败涂地收场,这是两只刺猬在一起的爱情,近了,刺得对方生疼,只得恼怒地离开,覆水难收。

认识两个写诗的男人,他俩的诗都写得走心。但现实里,那个瘦小的诗人骨子里以自我为中心,这个世界仿佛是为他而准备的,一旦有瑕疵,他就暴跳如雷。另一个男人,在生活里是个直性子、热心肠,是一个妙语连珠的人,说的是家常话,道的是烟火人生。哪怕是最悲观的事物,也被他以光明乐观的形态呈现,很多人都喜欢和他在一起,人缘很好。而那个瘦小的诗人,朋友极少,相交也是敷衍,没有人愿意听他那些对生活喋喋不休的唠叨、抱怨、揭露、鞭挞。

你有什么样的眼光,就投影在你的灵魂里,心灵的温度往往决定对生活的态度。没有一个人的力量能够改变这个世界,你对世界的贡献,只是萤火虫的一点光亮。一个人的才华,也就是一只萤火虫发出的光。

这些年,我看到各类才华卓越的人,他们绽放着光芒,也没被欲望绑架,稻穗一样饱满,泥土一样谦卑。在寂静的乡间,在城市的陋巷,我还看到那些民间的手艺人、劳动者,他们卑微的一生,也是在凭手艺技能、凭诚实劳动吃饭。我就想,那些有才华的人,要是像这些人一样普通、谦卑、温暖一点就好了,这是一种源自人性深沉的力量和普照。

(作者单位:重庆市万州区五桥街道办事处)

会唱歌的石头

□何新

近日去了三峡奇石馆,这儿的三峡石足足摆放了两层楼,琳琅满目,展示了大自然鬼斧神工的杰作,为长江三峡留下了一尊尊艺术瑰宝。

小时候就喜欢去万州著名的红砂碛。春暖花开时,常邀约同伴去红砂碛野餐,主要游戏就是拣石头。大的石头搬不动,小的则用口袋装上,一路感觉沉沉的。那时没有慧眼识珠的本事,只觉得哪个石头色泽光鲜或形状奇特,就带回家,放到屋子的角落里,并不懂得它的艺术价值。直到三峡大坝蓄水后,昔日的碛坝沉入江底,物以稀为贵,三峡石摇身变成艺术珍品。

奇石馆的三峡石形态各异,让人叹为观止。一款“梦里老家”的奇石,褐色背景上显现出深褐色图案,一座老房跃然石上,环绕炊烟、小路和树木的图景,备感亲切;题款“明月松间照”的石头,像一幅清新秀丽的山水画,将王维的诗句完美融合其中,诗中有画,画中有诗;题名“孔子出游”的石头栩栩如生,上面呈现孔子出使列国的画面,十分逼真;让人大开眼界的则是“满汉全席”。一张五六平方米的大桌子上,用盘子摆放的石头各色各样的,如满汉全席般的菜肴,凝固成晶莹剔透的化石,展示出自然的瑰丽……

有人说,石头是大地的骨骼,支撑着土地的走向。这些骨骼,经过地壳无数次地运动、扭曲,然后重生。又扭曲,再重生,形成今天的模样。石头不会言语,但精美的石头会唱歌。

它会自然地演绎时间,谱写曲调,记录地球的演变与历史。那些来自唐古拉山脉的石头,一路迈着豪迈的步伐,经过无数湍急的冲刷、洗礼,碰撞出思想的火花,到了平缓地带,开始沉寂下来,聚集成一个又一个碛坝,美化成一幅又一幅图景。家乡著名的红砂碛、关刀碛,就是三峡石落户的地方,在儿时的记忆中,留下了深深的烙印。

走出奇石馆,耳边响起《有一个美丽的传说》这首歌。三峡奇石,为三峡人谱写出无私奉献的精神与美好幸福的回忆,那些精美的石头,真的会唱歌……(作者系重庆市作协会员)



初冬时节(外一首)

□廖诗林

秋影,向夕阳走去
把多情留在寂静的夜晚
让飘落的诗意,滴进初冬的日子里

我看到,芦苇迎接北风
一棵树露出消瘦的骨头
雀鸟在田野里搜寻,筑巢在枝头

溪流少了笑容
那划破长空的白鹤
带着疲惫
把鸣叫声
当作人间洁白无瑕的音乐

冬日有寄

我在窗前聆听
苍老的柳枝轻声呼唤
一个人的名字

这个季节,是万物的归隐
你瞧,眼前这条大河
也只好悄悄地流走

流走昨日的残梦,流走往昔的记忆
把山中盛开的六瓣花朵
带来覆盖大地
让你清新清醒

我,依旧在翻阅那些旧日信笺
每一行字,都是温暖的回忆
你的笑容,如同在炉火中跳跃
(作者系中国诗歌学会会员)

仰望茶山

□李建春

群山已经苍茫
斑斓秋色在此停下脚步
恣意地在这片山水间写意泼墨
秋天便有了春的葱茏
于是凉风裹挟着
春暖花开的躁动不安
辽阔的诗行在这里抒情
铭记一个名叫沙市镇的地方

在海拔1500多米的茶山之颠
千亩茶园青青苍苍
清香纤尘不染
我们在大幅的青绿中过滤风雨
在飘逸的茶韵里遇见哲人的思绪
一股股奔流的激情
便甘愿在这里长久安放

秋雨绵绵而至
枯瘦的汤溪河畔
千姿百态的鹅卵石沉默寡言
用留存了亿万年的时光
记录下茶山的前世今生
浩渺的天际线
勾勒出无限伸展的茶道
蜿蜒通幽
诞生茶的下一个传奇

风有些冰凉
山有些热烈
我们终将渐行渐远
但千重袅袅茶香
仍会生生不息
(作者系重庆市作协会员)

